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DHJC20242209-1

样品类型： 废水、废气
委托单位：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上半年度)
签发日期： 2024年6月28日



报告说明 Remark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The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special inspection & test stamp or without the company stamp of DHT.

2.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The test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partly without the written approval of DHT.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章无效。

The test report is not valid without the signatures or seals of the compiling, checking and approving persons.

4. 报告涂改无效。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scribbled or altered.

5. 送样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The result of the commission test is only referring to the sample(s) accepted.

6.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These testing results would only present the visual value taken at the scene within specific conditions where our clients point.

7. 未经本公司同意，委托方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Without the authorization of the DHT, the entrusting party is not allowed to publicize the test result.

8.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天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Any dispute of the test report must be raised to the DHT within 7 days after the test report is received, exceeding which the dispute will not be accepted.

9. “*”号标记项目为分包项目。

Item(s) that marked with “*” is(are) subcontracted.

地址 (Add) :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东江街道新安社区常德大道 (武陵区移动互联网产业园B05栋)

邮编 (Post Code) : 415003 电话 (Tel) : 0736-7795601 传真 (Fax) : 0736-7795310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基本情况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1页

样品类型	废水、废气
委托单位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
采样人员(日期)	刘俊、潘俊逸等(2024年4月12日、4月17日)
分析人员	张华勇、马银苹等
计划单编号	DH2024-01-2223
分析项目	废水: 总有机碳、硫化物、动植物油 有组织废气: 硫酸雾、氯化氢、氯气、苯、甲苯、二甲苯、 甲醇、一氧化碳、苯胺类、甲醛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分析日期	2024年4月12日~4月19日
编报人员	戚姗姗
检测结果	见后
备注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2页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点位名称
有组织废气	20242209-01-(01~18)	CD-12-DA06 (DA002废气焚烧炉尾气排放口)
废水	20242209-02-(01~09)	DW001废水总排口
废水	20242209-Q1-(01~02)	DW001废水总排口全程序空白
有组织废气	20242209-03-(01~06)	DA004 (CD-09-DA02丁硫酸性尾气排口)
	20242209-04-(01~06)	DA043 (CD-07-DA01) 甲噻酸性尾气排放口
无组织废气	20242209-16-(01~03)	MF1578丁硫厂房外
有组织废气	20242209-Q2-(01~05)	CD-12-DA06 (DA002废气焚烧炉尾气排放口) 全程序空白
	20242209-Q3-01	DA004 (CD-09-DA02丁硫酸性尾气排口) 全程序空白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3页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分析主要仪器及编号	标准方法检出限
废水	硫化物	《水质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2021	UV-8000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399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1U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DHJC-YQ-194	0.06mg/L
	总有机碳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501-2009	TOC-L CPN总有机碳分析仪 DHJC-YQ-474	0.1mg/L
有组织废气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UV-1800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125	0.2mg/m ³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95	722G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120	/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2018	3012H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DHJC-YQ-269	3mg/m ³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Agilent8860气相色谱仪 DHJC-YQ-240	2mg/m ³
	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7890B-5977B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DHJC-YQ-131	0.004mg/m ³
	苯			0.004mg/m ³
	二甲苯			0.009mg/m ³
	苯胺类	《空气质量 苯胺类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GB/T 15502-1995	V-5100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332	/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PIC-10离子色谱仪 DHJC-YQ-123	0.2mg/m ³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722G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120	0.9mg/m ³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6500GC气相色谱仪 DHJC-YQ-203	0.07mg/m ³

项目类型	采样主要仪器及编号
有组织废气	DYM3 空盒气压表DHJC-YQ-330
	PLC-16025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DHJC-YQ-408
	3012H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DHJC-YQ-269
	崂应3038C型一体式废气VOCS采样仪DHJC-YQ-486
	崂应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DHJC-YQ-513、DHJC-YQ-504
	崂应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DHJC-YQ-510
无组织废气	PLC-16025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DHJC-YQ-408
	DYM3 空盒气压表 DHJC-YQ-330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分析结果评价表 报告编号：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4页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废水监测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按检测项目对应的分析方法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要求进行。

在本次监测中，实验室分析采取了全程序空白样等质控措施，获得质控数据2个，分析结果达到质量控制的相关要求，从而保证了的报出数据的准确性。

全程序空白样测定统计结果见下表。

全程序空白分析结果统计 单位：mg/L

分析项目	监测点位	结果
动植物油	废水总排口	0.06L
硫化物	废水总排口	0.01L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分析结果评价表 报告编号：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5页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废气监测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按检测项目对应的分析方法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要求进行。

在本次监测中，实验室分析采取了全程序空白、仪器校准等质控措施，获得质控数据8个，分析结果达到质量控制的相关要求，从而保证了的报出数据的准确性。全程序空白测定、仪器校准统计结果见下表。

全程序空白分析结果统计

分析项目	监测点位	结果	要求
氯化氢	CD-12-DA06 (DA002废气焚烧炉尾气排放口)	ND	<9 μ g
甲醛		ND	/
苯		0.03ng	<7ng
甲苯		0.03ng	<7ng
二甲苯		0.06ng	<7ng
苯胺类		ND	/
硫酸雾		ND	<0.8mg/L
氯气	DA004 (CD-09-DA02丁硫酸性尾气排口)	ND	<0.01 μ g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废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mg/L)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6页

数据		时间	2024年4月17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DW001 废水总排口	硫化物	0.01L	0.01L	0.01L	0.01L	1.0	
	动植物油	0.06	0.07	0.06L	0.06L	100	
	总有机碳	31.9	33.0	33.2	32.7	/	
执行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					
备注		1、“L”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未检出项目按检出限的一半参与均值计算。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7页

数据 项目		2024年4月12日				执行标准 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12-DA06 (DA002废 气焚烧炉尾 气排放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26689	28095	26946	28095	/
	含氧量 (%)	20.5	20.5	20.5	20.5	/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4	4	4	4	100
	一氧化碳 排放速率 (kg/h)	0.107	0.112	0.108	0.112	/
	氯化氢 排放浓度	14.0	16.4	15.1	16.4	30
	氯化氢 排放速率 (kg/h)	0.374	0.461	0.407	0.461	/
	甲醛 排放浓度	ND	ND	ND	ND	5
	甲醛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7	0.007	0.007	/
	苯 排放浓度	0.016	0.014	0.014	0.016	4
	苯 排放速率 (kg/h)	0.0004	0.0004	0.0004	0.0004	/
执行标准		苯、氯化氢、甲醛执行《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7-2020表1、表2				
		一氧化碳执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表3				
备注		1、燃料种类: 天然气, 排气筒高度: 35米; 2、“ND”表示未检出, 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3、未检出项目排放速率按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8页

数据 项目		2024年4月12日				执行标准 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CD-12-DA06 (DA002废 气焚烧炉尾 气排放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26689	28095	26946	28095	/
	含氧量 (%)	20.5	20.5	20.5	20.5	/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ND	190
	甲醇 排放速率 (kg/h)	0.027	0.028	0.027	0.028	/
	甲苯 排放浓度	0.801	1.05	1.05	1.05	40
	甲苯 排放速率 (kg/h)	0.021	0.029	0.028	0.029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0.085	0.096	0.078	0.10	70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0.0023	0.0027	0.0021	0.0027	/
	苯胺类 排放浓度	ND	ND	ND	ND	20
	苯胺类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2	0.002	/
	硫酸雾 排放浓度	2.37	2.28	2.39	2.39	45
	硫酸雾 排放速率 (kg/h)	0.0633	0.0641	0.0644	0.0644	/
执行标准	甲醇、甲苯、二甲苯、苯胺类、硫酸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备注	1、燃料种类: 天然气, 排气筒高度: 35米; 2、“ND”表示未检出, 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3、未检出项目排放速率按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9页

数据 项目		时间 2024年4月17日				执行标准 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DA004 (CD-09-DA02丁硫酸性尾气排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382	384	381	384	/
	氯气 排放浓度	0.6	0.7	0.5	0.7	5
	氯气 排放速率 (kg/h)	0.0002	0.0003	0.0002	0.0003	
	氯化氢 排放浓度	6.4	5.5	7.1	7.1	30
	氯化氢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3	0.003	/
执行标准		《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30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10页

数据 项目	时间	2024年4月17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DA043 (CD-07-DA01) 甲 噻酸性尾气排 放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343	352	360	360	/
	硫酸雾 排放浓度	1.30	1.22	1.24	1.30	45
	硫酸雾 排放速率 (kg/h)	0.0004	0.0004	0.0004	0.0004	
	氯化氢 排放浓度	7.0	7.1	8.7	8.7	30
	氯化氢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3	0.003	/
执行标准	硫酸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氯化氢执行《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30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11页

数据 项目	时间	2024年4月17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DA043 (CD-07-DA01) 甲 噻酸性尾气排 放口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343	352	360	360	/
	硫酸雾 排放浓度	1.30	1.22	1.24	1.30	45
	硫酸雾 排放速率 (kg/h)	0.0004	0.0004	0.0004	0.0004	
	氯化氢 排放浓度	7.0	7.1	8.7	8.7	30
	氯化氢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3	0.003	/
执行标准	硫酸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氯化氢执行《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7-2020表1					
备注	排气筒高度: 30米。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1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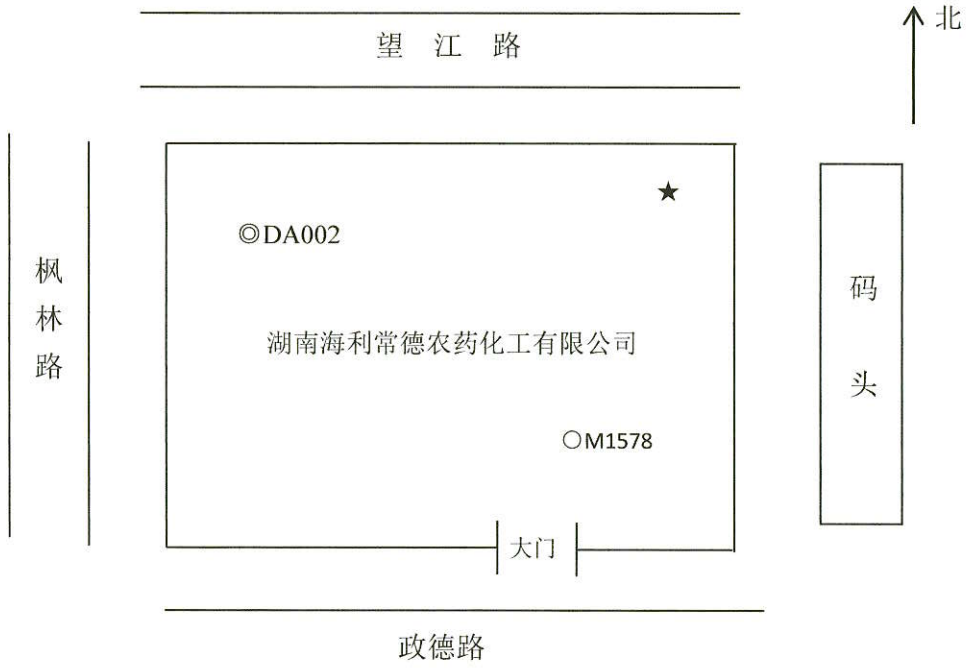
数据 时间		2024年4月17日				执行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MF1578丁硫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0.43	0.40	0.50	0.50	30
执行标准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				
备注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天气(阴)、环境温度(14.9-16.6℃)、环境气压(101.5-101.6kpa)、 风向(北)、风速(1.6-1.9m/s)、相对湿度(64-65%)。				

湖南德环检测中心 分析结果报告单

检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编号: DHJC20242209-1

共14页 第13页



★ 废水检测点位

○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